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方 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志机电”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其香港子公司昊志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 Perrot Duval Holding SA（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 Infranor Holding SA 和 Bleu Indim SA 的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各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有效做好了股价敏感信息的保密管理工作，未出现重大信息泄露等违规行为。现说明如下：

1、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初次接触时，上市公司即告知交易对方对交易筹划信息严格保密，不得利用交易筹划信息买卖上市公司股票，内幕交易会对当事人以及本次交易造成严重后果；

2、本次交易双方参与商讨人员仅限于双方少数核心管理层及必要的中介机构人员，以尽量缩小本次交易的知情人范围，同时上市公司与各中介机构签订了保密协议，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人员均填写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报备上市公司；

3、自上市公司首次公告本次交易事项之日起至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日，上市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每 10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以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

4、在交易过程中，上市公司与各中介机构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

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有关保密和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本次交易首次披露前 6 个月至昊志机电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会议召开日之前一个交易日（即 2018 年 7 月 21 日至 2019 年 5 月 7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二级市场买卖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根据相关人员出具的说明，均不存在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已就本次交易采取了必要的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泄露，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严格履行了保密义务，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方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之盖章页）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9 年 05 月 08 日